

派錢方案初定 9月登記長者優先

李自明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早前修訂財政預算案，決定向全港所有18歲或以上的永久居民派發6千元現金，許多市民都對這筆「抗通脹」津貼引頸以待，期望政府可以早日定出派發的方案和日期。官場老友透露，財爺就派錢方案已有初步定案，並有意趕在立法會本年度最後一次財委會會議(7月8日)上，申請約360億元的撥款。特區政府計劃採取先登記、後派發的模式，最快於9月份開始讓市民登記，希望可在數個月內完成登記工作，並於年底前向首批已登記長者派發6,000元。

全城熱盼6千元，但始終是歷史性派錢，財爺不能不謹慎之。特區政府早前一直對如何界定18歲和居港7年的資格劃線，及如何向海外香港人派錢等難題進行研究。據了解，當局已對

這些問題有了初步的解決方案，並將於短時間內公布派錢的具體方案，讓市民可以盡早知道派錢的時間和相關安排。官場老友坦言，當局早就表明派錢資格劃線向採取宜寬不宜緊的原則，就是希望盡量多的市民符合資格，可以受惠於這個首次大型派錢紓困措施。

無銀行戶口 郵局登記派發

派錢時間表亦初有定案，老友向自明透露，當局最快會於下星期的財經事務委員會，向議員解釋有關派錢的具體方案，稍後便會向財委會正式申請有關撥款，並趕在本年度最後一次財委會會議上作審批，以便於暑假後可開始下一步的登記工作：「當局計劃於暑假期間，先向市民宣傳有關登記的程序，讓市民對登記方式有充分了解，

最快可於9月份開始進行登記工作。」

據悉，所有合資格的人士可通過在本港主要零售銀行的戶口進行登記，以長者優先為原則，而沒有銀行戶口的合資格人士，當局則傾向通過郵局登記派發。至於在海外的合資格人士，只要擁有香港主要零售銀行的戶口，亦可登記申領有關款項。

年底前開始「派錢」數月完成

財爺推出有關派錢計劃已有2個多月時間，但不少市民已十分着急，希望可以盡快獲得有關撥款。有些地區老友亦向自明打聽有關派錢的消息，「好多居民都知派錢有好多程序要解決，不是一時三刻可以解決，但他們還是很想政府可以給出一個確切的派錢時間」。如今既有登記時間

表，亦有年底開始「派錢」的承諾，加上「幾個月內」完成派錢的意向，地區老友笑言：「總算可以向街坊有個交代，不會被問到口啞啞。」

有熟悉派錢程序的政壇高人則坦言，特區政府並非刻意「拖延」，實則派錢安排必須要考慮周詳，避免在派發過程中出現紕漏。他以澳門首次派錢的經驗為例，「當時澳門政府也用了差不多1年時間去籌備」，趕上好時機，利用當時正進行的全民更換身份證之便，為所有合資格的澳門居民作登記。不過，香港目前沒有同類的情況，因此便需要另想辦法，為合資格市民進行登記，最後決定找來主要零售銀行協助大家進行登記工作，務求派錢「派得其所」，亦不會反成擾民之舉。

讀者郵箱：hongkongwind@wenweipo.com

累計不逾最高限額 指定時間內修正申報即可

選舉開支 小錯漏擬免申寬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特區政府向正審議《2011年選舉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的立法會法案委員會提交建議安排，以處理有輕微誤差或遺漏的選舉申報書，建議若候選人所申報的選舉開支及捐贈，出現的誤差或遺漏累計不超過相關選舉的建議最高特定限額，且符合特定的條件，候選人會被通知在指定時間內修正選舉申報書內出現的誤差或遺漏，而毋須向原訟法庭申請寬免令作出有關修正。

在各場選舉中就每名候選人的建議輕微錯漏特定限額為：行政長官選舉及立法會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選舉各為5,000元；立法會地方選區選舉為3,000元；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以外的立法會功能界別選舉、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及區議會選舉各為500元；鄉議局選舉、鄉事委員會執行委員會主席或副主席或委員選舉及村代表選舉各為200元。

廉署接投訴仍會調查

政府發言人表示，根據過往選舉的數據，建議的輕微錯漏特定安排能涵蓋大部分可能與選舉開支有關的違規個案。如候選人不在指定的限期修正有關誤差或遺漏，有關申報書將會按《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條例》)下一般的調查及檢控安排適當處理。儘管當局建議實施輕微錯漏特定安排，如廉政公署收到投訴或情報，顯示候選人可能作出明知或理應知道屬虛假達關程度或具誤導性達關程度的陳述(有關行為屬舞弊行為)，廉署會對有關案件

作出調查。

如在計及有關誤差或遺漏的累計金額後，選舉開支總額超過有關選舉的訂明上限，即屬《條例》第24條下的非法行為，建議的特定安排將不適用。此外，如有關的選舉申報書觸犯《條例》內其他條文所訂的罪行，有關建議不會免除有關的候選人或候選人名單所犯的罪行。

可免耗廉署資源 候選人花錢訴訟

發言人強調，建議安排回應了有立法會議員提出的關注，認為根據《條例》對選舉申報書輕微的錯漏進行的調查，耗費了廉署的資源，令該署用以調查其他更重大及嚴重的罪行的資源受到影響。此外，所牽涉的候選人因廉署的調查而感到極不明確，其中部分候選人更須支付大筆法律費用，向原訟法庭申請寬免令。建議的安排可容許選舉申報書內的輕微誤差或遺漏獲得簡易處理。政府在聽取立法會議員意見後，會考慮適當的法律修訂。

網絡宣傳難駕馭 議員籲不如不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今明2年是選舉年，坊間一般相信各個候選人會大打「網絡戰」，希望獲得更多年輕選民支持，但同時衍生如何規管網絡宣傳所招致的選舉開支經費。在立法會一個小組委員會上，多名立法

會議員都質疑當局如何有效監管網絡宣傳問題。民建聯進出口界議員黃定光(見圖)認為，目前的選舉條例是「管到好人管不到壞人」，因為「宣傳自己要報，踩人不用報」，直言這對於循規蹈矩的候選人帶來麻煩，希望當局考慮在力有不逮的情況下，不如不對有關宣傳方式作出規管。

立法會旅遊界議員謝偉俊形容，目前選舉條例對於網絡宣傳招致的選舉開支，猶如僭建問題般，即「有法律但太難跟住做執法」。擔心會對有意參選者與市民造成很多黑點和陷阱。民主黨副主席劉慧卿更聲言，互聯網根本難以規管，「與其搞東搞西，你不如唔好去搞佢」。

出席會議的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秘書長何健華強調，選舉條例對各種選舉開支的規管全面，又希望立法會可於7月完成《選舉管理委員會條例》中的多項修訂，讓有關方面可以有充足時間準備未來4場選舉。



特首拆僭建 鄰居研跟隨

■特首決定拆去僭建物，有鄰居擔心亦要清拆自己的僭建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被指物業涉嫌有僭建物的特首曾蔭權日前委託認可人士，聯同屋宇署人員視察有關單位後，決定清拆被指是僭建物的露台圍封玻璃。據了解，有關清拆工程需向屋宇署及大廈的物業署申請，因此不會在近日展開，亦暫時未知開工時間。有住在同一大廈的業主昨日承認，自己的單位內有小量僭建物，擔心會因事件受牽連，需要清拆有關僭建物。

盡快清拆做好榜樣獲認同

曾蔭權日前發表聲明指：「為消除一切疑慮，我已委託專業認可人士，根據屋宇署的勸諭，安排盡快清拆現有的玻璃嵌板，並跟進如何根據法例要求重建合乎標準的客廳外廊。」不過，他昨日早上到教堂時，沒有回應何時清拆當勞道物業的僭建物。據了解，有關清拆工程需向屋宇署及大廈的物業署申請，暫時不知清拆工程的開工時間。

有同一幢大廈的業主表示，2、3年前曾收到屋宇署要求清拆住所的僭建物，她已即時進行清拆，「我搬來時是60年代，2、3年前屋宇署寫信要求清拆，我便拆了」。她認為，曾蔭權亦應該盡快清拆有關僭建物，「否則怎做特首」。

區會選舉投票：11月6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特區政府公布今年區議會選舉及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

第四屆區議會選舉及來屆的選委會界別分組選舉將分別於2011年11月6日及2011年12月11日舉行，選舉

日期今日刊載。

行政長官已分別按照《區議會條例》(第547章)第27條及《行政長官選舉條例》(第569章)附表第16條，指明舉行第四屆區議會選舉及來屆選委會界別分組選舉的日期。

洋務工會慶90歲 編修《工在家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香港洋務工會為慶祝成立90周年，早前特地編修《工在家國：香港洋務工會90年史》，回顧工會過去發展的重要縮影，並於昨日舉行會慶暨新書發布酒會，與會員共證歷史時刻，全國人大常委范麗蓉、立法會主席曾鈺成、行政會議召集人梁振英、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等亦有親臨主禮。香港洋務工會主席黃柏勝致辭時稱，工會過去90年來，廠部基層由起初的酒店洋行、住家女工等行業，擴展至今日以電梯、電訊及進出口行業為主，無疑在香港工運扮演著重要角色；展望未來，工會將會繼續發揮頑強的精神，更加關注工資工時，以及創造就業等問題，為香港工運發展而努力。

主席黃柏勝：工會生命力頑強

黃柏勝透露，現時香港洋務工會的會員人數高達2.6萬人，連同進出口工會更接近3.1萬人，而勞工福利亦是由無到有，足證工會生命力頑強，成功更是飽歷滄桑，強調工會今後會「溫故知新，正本清源，繼續創新」。洋務工會副主席兼工會會長鄭耀棠致辭時指，工會自1921年成立至今，不但令忙碌的港人明白維護工運、香港及國家權益的重要，工會的前輩更是傳身教，令他切身體會推動工運發展的真諦。

鄭耀棠說，自己維護香港勞工階層權益接近半個世紀，當中的服務精神卻是源自洋務工會，「我在工會學習組織活動、談判技巧、勞工法例，最重要是明白到工友切身利益需要，前輩如胡九、徐振村、梁金更是對我影響深遠」。他重申，雖然香港目前的僱員生活條件，較港英時代有所改善，但依然飽受全球化經濟及外判制度的影響，工會未來會繼續致力改善工人的待遇、就業市場環境、提供與時並進的工人服務。

為慶祝90周年會慶，洋務工會特地籌辦一系列慶祝活動，包括籌建廣東省海豐縣赤坑鎮「茅湖小學香港洋務工會90年史運動」、編修《工在家國》，及連串參觀、講座、大型展覽作為會慶獻禮。當中的《工在家國》更是詳細描述洋務工人生活面貌，重溫不同的權益工作及人物，以助社會全面了解愛國工運的務實、理性、負責路線，從而思考個人及集體利益的意義，廣獲各界推崇。



香港洋務工會舉行90周年會慶暨新書發布酒會。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攝

范太談僭建：顯港無特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行政長官曾蔭權決定清拆麥當勞道物業圍封露台的玻璃嵌板，全國人大常委范麗蓉昨日回應事件時指，特首名下物業雖然涉及違規建築，但屬於「可以理解的錯誤」，又稱特首決定清拆圍封露台已經糾正問題，事件亦突顯香港官員並無特權。

事件證明港是法治社會

范昨日出席公開活動首度回應特首捲入僭建風波。她表示，在近期連串僭建事件中看到兩個非常好的現象，第一是政府官員執勤時無分彼此，全部依法行事，可見香港沒有特權，非常難得，「因為在執法過程中，有些確是他的頭頂上司或位置更高的人，他們同樣處理，值得稱讚。」第二是事件證明香港是

法治社會，位置愈高的人，社會對他的要求亦遠比平常人高，所以香港公眾人物行事要更加小心及守法。范太認為，特首物業涉嫌僭建一事是可以理解，「佢係唔啱，係有錯，但是可以理解的，就因為他是特首才引起那麼多報道，如果是平常百姓，這件事根本無人理會。」

她續稱，特首並非律師或建築師，可能因此以為屋宇署未有要求他清拆便無問題，加上特首事務繁忙，而那物業只是他的祖居，他對建築細節不了解可以理解，「如果你說他知法犯法，香港好多人都是，官員、立法會議員、其他知名人士，在香港、九龍及新界好多人都是如此，所以佢有唔啱，但可以理解的。」至於她否檢查個人物業是否合格時，她就稱：「我無收到屋宇署任何通知。」

酒會同場 范太CY握手碰杯



梁振英(左)及范太出席洋務工會會慶活動。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攝

有緣相會 2012年特首選戰白熱化，坊間對一眾疑似特首候選人的一言一行尤其關注，盛傳有意「去馬」的全國人大常委范麗蓉、行政會議召集人梁振英(CY)及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昨晚同場為香港洋務工會90周年酒會主禮，旋即被數十名記者圍攻，而他們則分別互相「交波」或「快閃」以避開追訪。各界友好昨晚圍住支持洋務工會會慶活動，CY甫到場即被記者追入會場，連番探問他關於特首選戰、政團中人寓所涉嫌僭建，及廿三條立法等城中熱話，但他一概笑說不作評論，還打趣叫大家採訪范太。記者無功而還，即轉攻曾主席否落場「跑馬仔」，他哈哈笑說：「我現在做的那份工好好嘍」，至於高官寓所二連三被發現有僭建物，他自爆已經「自我檢查」，還建議每個人自行檢查家中是否有僭建物，隨即叫記者放過他轉訪CY。

傳媒追訪釀混亂 記者撞倒花籃

CY與曾主席齊齊封口，同樣備受關注的范太則在酒會開始前最後一刻抵達，並馬上以「遲到了」為由避過追訪，但期間一度引起混亂，通道旁的花籃也被記者撞倒。活動中，傳媒仍然緊盯范太與CY碰面一刻，二人大方握手，並聯同其他主禮嘉賓合照，在酒會祝酒儀式上又互相碰杯，謀殺不少森林。會後，范太在重重包圍下回應了特首物業涉嫌僭建一事，隨即在工作人員護送下才能殺出重圍離開。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